

# 河源市自然资源局

---

河自然资函〔2020〕477号

## 河源市自然资源局关于河源市七届人大七次会议第 20200043 号代表建议的协办意见

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现就刘远何代表提出的《关于对公共停车位实行合理收费的建议》（第 20200043 号）提出如下协办意见：

### 一、我局近几年在市区停车设施规划建设方面所做工作

（一）科学安排停车场规划建设用地。近两年来，我局在组织城市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时，严格按照国家、省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规划预留社会停车场建设用地。

（二）确保建设项目按要求配套停车设施。对市区新建的住宅、商业项目，在出具建设用地规划设计条件时，按照住宅不少于 1.0-1.5 个/户、商业办公不少于 0.5-0.7 个/百平方米建筑面积的要求规定配建停车位。在项目设计方案审查、规划条件核实过程中，加强监管，确保停车设施达到配建要求。通过一段时间的努力，市区新建房地产项目和大型商业设施都配建有足够的地下停车库和停车楼，住户和商业购物人群的停车需求基本得到满足。

### 二、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加强交通管理措施，减缓市区停车压力。一是学习广

州、深圳等城市的做法，采取摇号买车、单双号出行的限号限行措施，减缓市区的交通压力，建议政府部门可先实行单双号出行，起到带头表率作用。二是实施停车收费，盘活停车资源，对兴源路、大同路、长塘路、环城西路等停车难问题最突出的部分道路以及部分社会停车场，试行停车计时收费，利用价格杠杆调控车辆出行，提高城市公共停车泊位的使用率和周转率。待条件成熟后，逐步推行到市区其他道路及停车场。三是加强上下班、节假日等高峰期的交通管制，加大警力投入，及时疏导交通，避免道路拥堵。

(二) 利用科技手段，推广智能共享停车平台。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科技手段，对政府、企事业单位、住宅小区、商业区、道路等区域的停车泊位进行统筹管理，打造车位共享、错峰停车、有偿停放、电子支付和实时数据更新的智能共享停车系统平台，让停车实现智能化、共享化，使得城市停车资源能用、好用、易用。



(联系人：唐宁，联系电话：3661981)

---

抄送：市政协提案法制委，市府办公室（综合四科）

---

河源市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0年9月6日印

---